

逢甲大學 景觀與遊憩碩士學位學程 必選修科目表(106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)

科目名稱	一		科目名稱	二		科目名稱	三		科目名稱	四		科目名稱	五		
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	
<p>(1)畢業學分：【32】學分 (2)本系必修：【14】學分 (3)本系選修：至少【9】學分 (4)外系選修：至少【0】學分</p>													<p>說明： 一、依本學程104學年度第三次課程委員會議決議：擬訂105學年度入學碩士班一般生課程配當。 二、碩士論文不計學分數。 三、本學程研究生入學後，必須選擇一模組主修並修習該模組課程至少6學分，以及另一組至少3學分。 四、課程分類： 1.基礎核心學術型：「專題討論」、「研究方法」，共計2門課3學分。 2.基礎核心實務型：「數位景觀與環境模擬」、「景觀遊憩案例分析與技術應用」、「景觀遊憩空間資訊應用專論」、「景觀遊憩量化分析」、「景觀遊憩制度法規與操作實務」，共計5門課15學分。 3.景觀組實務型：「城鄉規劃與景觀風貌營造」、「景觀生態規劃與植生工程」、「復癒性景觀理論與案例」，共計3門課9學分。 4.遊憩組實務型：「休閒遊憩行為專論」、「休閒產業管理專論」、「遊憩行銷與管理」，共計3門課9學分。 5.其他領域選修：「智慧城市建設跨域」、「城鄉規劃與景觀遊憩之科技運」，共計2門課5學分。 6.校外專業實習課程：上下學期各開「專業實習一」、「專業實習二」，計6學分。</p>		
													d_s36_wp360390_5_1		